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优秀9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篇一

“我”这个字，是会意字，本义是兵器，冷硬静默，恰如黎明时分，苍然天色。而从“我”到“我们”，“有夫有妇，然后为家”，再不无依；从“我们”再到“我们仨”，“室为夫妇所居，家谓一门之内”，愈发热闹，透着阳光曝晒之后松软床褥般随性慵懒的惬意。

“那买花的男人和簪花的女人，最后到底怎么样了？是否厮守终身？可曾共偕白头？”毫无疑问，钱钟书和杨绛琴瑟和鸣。初见即倾心，诗歌唱和，共同游学，携手风雨，心有灵犀，柴米油盐里氤氲着醉里吴音相媚好。待到老少同欢眉上笑，一家人相依相扶，散步谈心，“吃馆子连着看戏”。正如杨绛先生在《我们仨》中谈到，“我活得很充实，也很有意思，因为有我们仨。也可说：我们仨都没有虚度此生，因为是我们仨……我们这个家，很朴素；我们三个人，很单纯。我们与世无求，与人无争，只求相聚在一起，相守在一起，各自做力所独及的事。”

所谓幸福，莫过如此：心里宁静如微火熬煮老汤，悠悠咕嘟着热气，好半晌冒个泡，有一个算一个，起承转合毫不仓促。

杨绛先生在书中遗憾道，人世间不会有小说或童话故事那样的结局：“从此，他们永远快快乐活地一起过日子。”先生之言甚善。单看“永远”一词，就生喟叹：“永”字象形，解释为水流长；“远”字形声，意为走路走得长。“永远”是

什么意思呢？水流长，流到瓜洲古渡头，吴山点点愁；路行长，行行重行行，与君生别离。自是山长水阔，天各一方。

在笑与泪间活过来的他们，正如木心先生常言，“万头攒动火树银花之处不必找我。如欲相见，我在各种悲喜交集处，能做的只是长途跋涉的归真返璞”。不喜不悲不嗔不怒不怨不恨，保其天真，成其自然，潜心一志，此为文人气质。

笔墨挥洒宣纸砚，素染一页纸白，墨晕半砚成殇。伊人妆，秋眉晃，远了身姿，轻了佳音，明快却空灵蕴藉，连文偕人全是满目精致，美不胜收，生刍祭。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篇二

花一个周末读完了这本《我们仨》，准确来说也四个来小时，篇幅较短，记录的大多是回忆的生活琐事，但就是在这生活琐事的字里行间中，洋溢着满满的“情”，亲情，温情，悲情。

“家在哪里，我不知道，我还在寻觅归途。”带着满满的思念，故事就这样结束了。失散的仨人，只留下杨绛先生一人来思念，确是“我一个人思念我们仨”，这是死别的深痛思念。

敬佩钱钟书和杨绛先生对生活、对家庭的态度和方式，与世无求，与人无争，一家人相守在一起，同甘共苦，各自做力所能及的事，在点滴生活中发现乐趣。也敬佩他们对自己兴趣和工作的坚持，不论在多么艰苦的境地，从不停顿读书和工作，相濡以沫的两人有共同的乐趣是莫大的幸福。

读别人的故事，过自己的生活。要学的是这种面对纷繁复杂的事淡然处之的态度，是这种始终不迷失自己坚持做喜欢的事的状态。快乐可以很简单，但快乐又来之不易，就像杨绛先生说的“人间没有单纯的快乐，快乐总夹带着烦恼和忧

虑。”“人间也没有永远”要学会珍惜当下的时光。

寥寥数句，聊表对本书的喜爱。读了杨绛先生的作品，又勾起我重读钱钟书先生《围城》的兴趣了。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篇三

读很多的随记也写下很多的文字，浅浅淡淡似乎还能感受到那是的安稳自由惬意和一种特殊的安静的力量。我今天想向大家分享的是读完杨绛先生的《我们仨》这本书读后感，有温馨的亲子互动的片段，有亲人生死离别的悲痛瞬间。

《我们仨》这本书主要分为三部分，分别是我们都老了，我们仨失散了，还有我一个人思念我们仨。杨绛先生一开始就是写了一家人的生活变化，钱钟书先生在经历了一系列的艰难的磨难后得病离开了，而在他离开之前，他们的女儿杨媛不幸得病去世。我觉得全文最能引起读者共鸣的是第二部分吧，这是杨绛先生将他们仨刻画得最淋漓尽致的部分，有孩子和家长的亲切互动，有福气之间的小吵小闹，有一家人的和睦温馨。在第二部分还有涉及到孩子教育的问题，社会环境的变化等一些和我们生活密切相关的话题。小编最喜欢的片段应该是杨媛刚出生和童年的时候，她是很乖的孩子，会逗父母开心，在生病的时候也不想让父母担心，这是多么让人疼爱的孩子。

小编我其实是不太喜欢离别的吧，我觉得有时候分别了，就可能再也不见了。我们在人生的道路上总会避免不了离别，我们总会不舍的，也有人会坦然面对，他们觉得毕竟在同一个世界不会再不见的。《我们仨》中杨绛先生在最后描述了她的女儿和她的丈夫先后离世的过程，在这期间她有过悲痛，有过回忆，最后只剩下思念还在她的生命中，这是令人哽咽的结局。

在最后小编想说在我们还年轻，父母还能与我们常言欢笑的

时候多陪陪他们吧，想想那个童年不断捣蛋让父母生气的自己，想想那个为了我们上学不迟到天还没亮就起来做早餐的妈妈，那个放弃出差陪着我们去郊游的爸爸。

我一定不辜负世界的温柔，做一个常怀感恩之心的人。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篇四

可惜聚散总有时，杨先生于耄耋之年无望的看着自己一生最爱的两个人的离去，心该有多痛。每每想到这里，眼前就不禁浮现出杨绛先生步履蹒跚，老态龙钟的样子，她一个老人家，就那么一步一步缓慢地走着，身边没有一个可以依托之人。因为老眼昏花，体力不支，自己不得不随时停下来歇歇，但是，她还得继续走，因为自己最爱的人还在等着自己，她得走着去看看他们，送他们一程。

“他（钱钟书）故意儿慢慢走，让我一程一程送。”看到这句话心里感觉特别难过，一种荒芜的情绪突然淹没了我。明知是要去赴死的，却为了让活着的人不那么难过，努力的眷恋了这个世界。即使这样的结果徒劳无功，但其中深刻而真挚的感情，真的是让人无法不动容。

可能是因为自己的人生经历还不够丰富，境界太低，目前还体会不到更深层的感受。面对至亲的离去，杨绛先生虽然悲痛欲绝，但更多的，还是一种超脱和看得开吧。她在《我们仨》里面所说，我要留下来清扫现场。人世无常，而人在这个世界上成长，便是一个不断让自己的心灵染上尘垢的过程。禅宗六祖慧能“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的故事广为人知。但我想，我可能一辈子也达不到这样的境界吧。我知道对于人生，我也会时时困顿，时时迷茫，根本做不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只能是“时时勤拂拭，勿使惹尘埃”。和洗衣服，吃饭，打扫垃圾是一样的道理。杨绛先生学冠中西，且对于中国释道也颇有研究，才会说留下来清扫现场吧。因为如果真的是本来无一物的话，那又何需清扫呢？其实，

我们都只是凡人，而凡人，如果想当一个人，当一个人心灵干净的人，真的是需要不断修行，不断的反省，不断的干些给自己的心灵洒水除尘的活的，甚至是像对待洗干净的衣服，被套一样，需要把它及时的拿出去晒一晒的。心干净了，你的世界才会干净。心阳光了，周围俱是暖暖的春意。

这本书不仅仅增加了我对杨绛先生的崇敬之情，同时让我觉得自己应该好好孝敬父母。真的，他们对孩子的惦念是一生一世的。那么无私，那么伟大。而老年人的困境，又何曾是我们能体会的呢？身体素质已经是江河日下，也不能够再给予子女一丝助益。其实这时候，正是我们年轻一代孝敬父母，回报父母的时候啊。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篇五

《我们仨》是一本相当温暖的书，浓的化不开的思念，看得直叫人心碎。“一九九七年早春，阿瑗去世。一九九八年岁末，钟书去世。我们三人就此失散了。就这么轻易地失散了。世间好物不坚牢，彩云易散琉璃脆。现在，只剩下了我一人。我清醒地看到以前当做‘我们家’的寓所，只是旅途上的客栈而已。家在哪里，我不知道，我还在寻觅归途。”

杨绛先生用了很大篇幅，来叙述他们夫妇两人，从三十年代相遇到九十年代相失之间的很多细节。作为高等知识分子的他们三人，有着悲天悯人的情怀，更有着正常人的生活与喜怒哀乐。

在《我们仨》里：

钟书这段时期只一个人过日子，每天到产院探望，常苦着脸说：“我做坏事了。”他打翻了墨水瓶，把房东家的桌布染了。我说：“不要紧，我会洗。”

“墨水呀！”

“墨水也能洗。”

他就放心回去。然后他又做坏事了，把台灯砸了。我问明是怎样的灯，我说：“不要紧，我会修。”他又放心回去。下一次他又满面愁虑，说是把门轴弄坏了，门轴两头的门球脱落了一个，门不能关了。我说：“不要紧，我会修。”他又放心回去。

在这里，钱钟书先生似乎象一个憨态可掬的娃娃，其形象让人觉得可爱又爱怜。我非但不觉得可笑，反而觉得这就是一个真实的人。事实上，人的精力是有限的，一辈子“钟”于书的人，自然是没有时间去对付生活中的琐屑之事的。生活中的“低能”现象就不足为怪了。在这描述中，让我也体会到他们琴瑟和鸣、伉俪情深和两人间浓浓的爱意。

就是如此相知相爱相契的一家人，在1997年钱媛病逝，1998年钱钟书病逝，杨绛女士已经是83岁的老人，受到了何等的打击，非常人所能承受，杨绛在描述爱女病重去世时自己悲痛欲绝的心情时：

“我觉得我的心给捅了一下，绽出一个血泡，像一只饱含热泪的眼睛……”

“我的心上盖满了一只一只饱含热泪的眼睛，这时，泪一起流下来。”

“胸中的热泪直往上涌，直涌到喉头。我使劲咽住，但是我使的劲儿太大，满腔热泪把胸口挣裂了。只听得噼嗒一声，地下石片上掉落下一堆血肉模糊的东西。迎面的寒风，直往我胸口的窟窿里灌。我痛不可忍，”

读了这本书仿佛是随着杨绛先生的脚步经历了整个人生，也认识了钱钟书先生，看到了大作家也有笨拙、调皮的一面；也看到了不管是多么有才学的人，也要似平常人一样过着柴米

油盐的生活。但是我又看到了他们和常人不同之处，就是那一份无论面对任何困难都能以平常心面对的超然心态。这恐怕就是能够专心做学问的根由吧。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篇六

这本书是语文老师推荐的寒假图书中，的一本，这一本比前几本相比来说，不是那么的好看，因为我觉得它太平淡无味了，这类的书可能不太适合于我，所以今天说的可能说的就比较无聊。

一开始读，并不是很愿意，而且还没读懂，我只是跟随着主角——一个关心孩子的母亲，跟随着她那迷糊又不真实的梦，读完了在古驿道上发生的事，我没有接着往下读，因为没有读懂使我失去了兴趣，然后，我就睡着了，这就是我第一次读这本书，但是根据上级要求必须两天内搞完不然我就要被学校给处决，所以第二天我又开始拿起这本书，我总觉得有一丝熟悉的困意，我在书中看到了钟书所在的孤独的小船，更有阿圆向妈妈招呼的白白的小手。我开始思考。为什么钟书会在小船上赖着不走？为什么钟书有时候感觉很累？为什么他们一家不回三里河公寓一起住呢？为什么梦和真的一样？那当然是预言梦啦！为什么阿圆的病情会在杨绛的梦里出现？也是预言梦啦！

而且最为荒唐的就是。阿圆去世的那一天，是我生日！

我知道，这本书是悲伤的，是杨绛自己一人回忆的，书中有句“当时没问，以后也没想到问，现在已无人可问”更是让读者们大哭一场，但我没哭。读者肯定想，人在世，要懂得珍，懂得惜，没了的就再也回不来了。要把握好现在，过好每一分钟，即使“世间好物不坚牢”，也要微笑着面对明天，让“好物”多一些，这样，才不会捞得个“后悔”二字。

（在书上找到的句子，自己改了一点点。）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篇七

起初有读《我们仨》的欲望，是因为这个温暖而饱含深意的名字。整本书读完，觉得书的内容和它的名字别无二致。

这本书激起了我对人生的一种思考，让我更进一步确定自己想成为什么样的人，想过一种怎样的人生。“我们仨”的生活并非一帆风顺，他们在国外留学时承受了生活上的种种不适和沉重的课业负担，回国后与大家庭的相处也多有磕绊，文革时期更是经历了一系列的变故，最终，还遭遇了白发人送黑发人的心酸。这些疼痛和落寞可能是我们此生都未必会遭遇的，但即使如此，在通读了《我们仨》之后，我感受到的仍旧是他们生活中的温暖的爱，恬静的、不乱分寸的流淌在艰难生活的每一天当中。这份温暖的爱，就是他们对人生的态度，早已与他们经历什么样的人、什么样的事毫无关系。

我也想成为他们一样恬淡的人，有一生所爱的人，有一个想要保护的家人，和一两件怎样也割舍不下、愿意终生坚持的事，这便是最好的人生。

“我们仨”都是出类拔萃的人，但是他们都没有野心，他们毕生所努力追求的，不过是做好本职工作。他们从来都不争取什么，即使被安排在了并不喜欢也不适合的岗位上，也选择默默接受，并不反驳或做格外的要求。对于名利，他们唯恐避之不及，甚至视名利为祸害，为累赘。钱钟书因《围城》而出名，杨绛在本书的末尾处写到“他并不求名，却躲不了名人的烦扰和烦恼。假如他没有名，我们该多么清净”。

知识是有重量的，它能够拉着人的心往下沉。书读多了，心便沉静下来，对于很多身外之物便可以看得淡然。“我们仨”能够过得这样温和，处变不惊，与世无争，与他们嗜书如命有着极为直接的关系。读书对于他们来讲是终极幸福，是生活的动力。杨绛在书中谈到“我们不论在多么艰苦的境地，从不停顿的是读书和工作，因为这也是我们的乐趣”。



那些将读书视为升官发财的途径和手段的人，并非真的喜欢读书。

直到钱媛年近六十岁患病不能起床的时候，她写给父母的书信中仍不乏幽默的玩笑和温暖的昵称，这是一种超然的生活态度。他们从年轻到年老，都沉浸在那些只有彼此了解的小快乐中：出门“探险”，分享彼此的“石子”，或者对着旁桌的人“格物致知”，他们感到知足。

杨绛在书中好几处都谈到，钱钟书给人的印象是骄傲的，有时也是呆板木讷的。但是我们也可以从杨绛的话语中明确地感受到，她理解他，也欣赏他，也许这就是所谓的“灵魂伴侣”吧。越是有精神高度的人，越难找到能够理解自己的人，而钱钟书和杨绛无疑都是幸福的，因为他们找到了一个能够“看”到自己的人。

多么想也这样过一生。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篇八

《我们仨》的作者是杨绛，对于她，我只知道是钱钟书的夫人，对于钱钟书，只读过他的《围城》，感叹书写的实在精妙，那些比喻见解看的也过瘾，除此，坦率地讲，知之甚少。寒假里，极其偶然的的机会，读到了《我们仨》，第一次走进杨绛先生（大家都这样称呼）的文字世界，也第一次被其朴素的文字后面厚重而深沉的感情深深地震动。书中有多处，看的时候惹我落泪……。

我们仨：钱钟书，杨绛，钱媛。

简单的文字，全书只有三章：第一部，我们俩老了。第二部，我们仨失散了。第三部，我一个人思念我们仨。

在回忆录的第一部分“我们俩老了”简短的开篇一章中，杨

绛这样写道：“有一晚，我做了一个梦。我和钟书一同散步，说说笑笑，走到了不知什么地方。太阳已经下山，黄昏薄暮，苍苍茫茫中，忽然钟书不见了。我四顾寻找，不见他的影踪。我喊他，没人应。只我一人，站在荒郊野地里，钟书不知到哪里去了。我大声呼喊，连名带姓地喊。喊声落在旷野里，好像给吞吃了似的，没留下一点依稀仿佛的音响。彻底的寂静，给沉沉夜色增添了分量，也加深了我的孤凄。往前看去，是一层深似一层的昏暗。我脚下是一条沙土路，旁边有林木，有潺潺流水，看不清楚溪流有多宽广。向后看去，好像是连片的屋宇房舍，是有人烟的去处，但不见灯光，想必相离很远了……”末句又说：“钟书大概是记着我的埋怨，叫我做了一个长达万里的梦。”于是，从梦开始的独属于“我们仨”的回忆就此拉开了序幕。

第二部分“我们仨失散了”，作者以最后几年我们仨相依为命的情感体验为主线，以“古驿道”上的聚散展开来写，字里行间满是令人断肠的痛。通篇中作者没有呼天抢地痛哭的场面，没有细致入微对“痛”的描写，但正是那种含蓄节制的痛，却能直击人心里最柔软的部分，是一种刺入灵魂的痛。这一部分，杨绛用时而梦幻时而真实的手法，将一幕幕往事交织在一起，迟暮之年的夫妇俩在老病相催之际，用真挚的爱相互支撑着度日，直让人心里一阵阵发紧，令人扼腕叹息。读着文字，一幅幅令人动容的画面浮现眼前，比如清冷的古驿道上，“我”来来回回穿梭于客栈与寓所之间，步履蹒跚、一脚一脚走进又走出万里长梦。当女儿阿媛住院一年无效不幸去世的部分，小说中是这样写的：“她鲜花般的笑容还在眼前，她温软亲热的一声‘娘’还在我耳边，但是，就在光天化日之下，一晃眼她就没有了。”“……我心上盖满了一只只饱含热泪的眼睛，这时一齐流下泪来。我的手撑在树上，我的头枕在手上，胸中的热泪直往上涌，直涌到喉头。我使劲咽住，但是我使的劲儿太大，满腔热泪把胸口挣裂了。只听啪嗒一声，地下石片上掉落下一堆血肉模糊的东西。迎面的寒风，直往我胸口的窟窿里灌……”读这样的文字，感同身受，泪流心伤。白发人送黑发人，从此生死两隔，刻骨

之痛！

但是尽管这么说，我却觉得我这一生并不空虚；我活得很充实，也很有意思，因为有我们仨。也可说：我们仨都没有虚度此生，因为是我们仨。

“我们仨”其实最平凡不过的。谁家没有夫妻子女呢？至少有夫妻二人，添上子女，就成了我们三个或四个五个不等。只不过各家各样罢了。

我们这个家，很朴素；我们三个人，很单纯。我们与世无求，与人无争，只求相聚在一起，相守在一起，各自做力所能及的事。碰到困难，钟书总是和我一同承当，困难就不复困难；还有个阿瑗相伴相助，不论什么苦涩艰辛的事，都能变得甜润。我们稍有一点快乐，也会变得非常快乐。所以我们仨是不寻常的遇合。”

书的末尾这样写道：

“一九九七年早春，阿媛去世。一九九八年岁末，钟书去世。我们三人就此失散了。就这么轻易的失散了。‘世间好物不坚牢，彩云易散玻璃脆。’。现在，只剩下了我一个人。”

我清醒地看到以前当作“我们家”的寓所，只是旅途上的客栈而已。家在哪里，我不知道。我还在寻觅归途。”

“我”寻觅的归途在哪里？‘世间好物不坚牢，彩云易散玻璃脆。’这一声问，这一声叹，如敲窗的夜雨，不断敲打我的心。我依稀看到九十二岁高龄的杨绛先生，在经历了战火、疾病、政治风暴，生离死别等生命的种种际遇，饱尝了人世间的悲喜浮沉之后，是在怎样一种蚀骨的思念中，以最朴素也最真挚的文字写下了“我们仨”的琐细点滴。

读完《我们仨》，我想，一本书的流行，不在于它辞藻之华

丽，不在于它情节之曲折，只要有情，有真情，那就够了。

## 最好的我们读后感篇九

这本书是语文老师推荐的.寒假图书中，的一本，这一本比前几本相比来说，不是那么的好看，因为我觉得它太平淡无味了，这类的书可能不太适合于我，所以今天说的可能说的就比较无聊。

一开始读，并不是很愿意，而且还没读懂，我只是跟随着主角——一个关心孩子的母亲，跟随着她那迷糊又不真实的梦，读完了在古驿道上发生的事，我没有接着往下读，因为没有读懂使我失去了兴趣，然后，我就睡着了，这就是我第一次读这本书，但是根据上级要求必须两天内搞完不然我就要被学校给处决，所以第二天我又开始拿起这本书，我总觉得有一丝熟悉的困意，我在书中看到了钟书所在的孤独的小船，更有阿圆向妈妈招呼的白白的小手。我开始思考。为什么钟书会在小船上赖着不走？为什么钟书有时候感觉很累？为什么他们一家不回三里河公寓一起住呢？为什么梦和真的一样？那当然是预言梦啦！为什么阿圆的病情会在杨绛的梦里出现？也是预言梦啦！

而且最为荒唐的就是。阿圆去世的那一天，是我生日！

我知道，这本书是悲伤的，是杨绛自己一人回忆的，书中有句“当时没问，以后也没想到问，现在已无人可问”更是让读者们大哭一场，但我没哭。读者肯定想，人在世，要懂得珍，懂得惜，没了的就再也回不来了。要把握好现在，过好每一分钟，即使“世间好物不坚牢”，也要微笑着面对明天，让“好物”多一些，这样，才不会捞得个“后悔”二字。（在书上找到的句子，自己改了一点点。）